

鹤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年，鹤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对涉及公众利益调整、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政府信息，按照要求及时予以主动公开，公开了机关职能、机构设置、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等方面的政府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未收到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做好全办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管理，对鹤壁市人民防空办公室网站、鹤壁人民防空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明确管理人员，完善管理制度，委托河南腾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做好网站的安全维护和技术保障工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要求，在网站新开设“单位概况”“政策解读”栏目，做好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各栏目的内容更新工作。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办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加强对机关各科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其及时公开有关政府信息。按要求参加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组织开展全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教育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4	35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4	41	7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	25	0
行政强制	1	-1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方面

主要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改进情况：组织工作人员强化对《条例》等政府信息公开法规政策的学习，加强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的请示汇报，进一步提升了工作能力水平。

2.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管理方面

主要问题：对人防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的利用还不够充分。改进情况：加强了人防微信公众号的信息发布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七、附件

无